

成立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推動兩地交流

特區政府今日（八月十日）公布，委任十一名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界人士出任新成立的「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」成員。

委員會於「港台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」（協進會）下成立，作為台灣「台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」（策進會）轄下「文化合作委員會」的對口組織，以促進港台兩地在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方面的交流、聯繫和合作，並就雙方關注的事宜溝通和交換信息。協進會由財政司司長擔任榮譽主席、李業廣擔任主席。

委員會將會發揮四大功能：（一）促進香港與台灣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界的友誼和了解；（二）加強香港與台灣之間在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；（三）就可能影響兩地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的事宜進行討論和交換信息；以及（四）向有關當局陳述兩地關注的事宜。

委員會由亞洲演藝研究創辦人及總監毛俊輝擔任召集人。政府發言人表示：「毛俊輝為藝文界資深工作者，擁有戲劇表演的豐富經驗，對兩岸三地的文化藝術相當熟悉，並有廣大的脈絡，近年更為培育藝文人才不遺餘力。」

「毛俊輝亦積極參與公共服務，現任香港演藝學院校董會副主席、香港藝術發展局成員，以及表演藝術委員會成員。相信憑藉他的經驗和灼見，將有助進一步加強港台兩地之間的文化交流。」

委員任期兩年，名單如下：

召集人

毛俊輝

（亞洲演藝研究創辦人及總監）

委員

--

陳萬雄博士

（聯合出版（集團）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）

鄭培凱教授

（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主任）

張婉婷
（展影制作有限公司電影導演）

江素惠
（香江文化交流基金會主席）

何嘉坤
（香港藝術節行政總監）

莫華倫
（香港歌劇院藝術總監）

彭子傑
（火狗工房營運總監、香港數碼娛樂協會主席）

胡恩威
（進念·二十面體行政總裁、導演及多媒體設計師）

楊子衡
（香港作曲家及作詞家協會行政總裁）

葉智榮
（葉智榮設計有限公司董事兼產品設計師）

民政事務局局長或代表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或代表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或代表

完

2010年8月10日（星期二）